

股票代码：000010

股票简称：深华新

公告编号：2015-130

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补充流动资金的股改赠与资金归还赠与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提高股改赠与资金的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在不影响股改赠与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进度的前提下，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、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使用部分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 13,000 万元闲置赠与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，归还截止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。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7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 2015-071 公告。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，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3,000 万元股改赠与资金已归还股改赠与资金专户，公司已将上述股改赠与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深华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12月15日